



银行业保险业支持科技创新“施工图”公布

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金融监管总局、科技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1日联合对外发布《银行业保险业科技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》，从加强科技金融服务机制、产品体系、专业能力和风控能力建设等方面提出具体举措，引导金融机构进一步加强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。

加强科技金融服务机制建设方面，实施方案提出，鼓励金融机构结合实际完善科技金融服务内部管理体系，向科技金融专业或特色分支机构适当授权。适当提高科技金融相关指标在内部绩效考核中的占比，适当提高科技型企业贷款不良容忍度，切实提升业务人员支持科技创新的主动性。支持各级政府、科技型企业、金融机构、创业投资基金、第三方中介服务机构等共建多层次科技金融服务生态体系等。

加强科技金融产品体系建设方面，实施方案提出，加大科技信贷投放力度，优化科技保险保障服务，推进科技金融政策试点，加强与创业投资等机

构合作，支持科技型企业债券融资等。

实施方案提出，将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有序扩大至具备经济实力较强、科技企业数量较多、研发投入量较大、股权投资活跃等条件的地区，支持符合条件的商业银行发起设立金融资产投资公司。深化保险资金长期投资改革试点，支持保险公司发起设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，投资股市并长期持有。开展科技企业并购贷款试点，研究扩大试点银行、地区和企业范围。鼓励银行依法合规与投资机构合作开展“贷款+外部直投”业务等。

加强科技金融专业能力建设方面，实施方案提出，鼓励金融机构研发数字化经营工具，增强企业识别和筛选能力；健全科技金融风险分担机制，实施支持科技创新专项担保计划；促进企业信息共享，推动强化科技创新相关领域信息基础设施建设；改进第三方中介服务，提供有公信力的科技咨询、科技价值评估、技术风险评价服务等。

2025年国家助学贷款免息且本金可延期偿还

新华社北京3月31日电 记者31日从财政部了解到，财政部、教育部、中国人民银行、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日前发布通知称，决定2025年延续实施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政策。

通知明确，自2025年1月1日起，对2025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的贷款学生2025年内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予以免除，参照国家助学贷款贴息政策，免除的利息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分别承担。

对2025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的贷款学生2025年内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本金，经贷款学生自主申请，可

延期1年偿还，按照有关规定，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22年，延期贷款不计罚息和复利，风险分类暂不下调。

记者从财政部了解到，本次措施的出台，预计减免利息约24.8亿元，惠及约600万名高校毕业生，有助于缓解贷款学生经济压力和就业压力，帮助学生维护个人信用记录，促进其顺利就业。

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政策作为一项阶段性政策，自2022年起已经连续实施4年。财政部表示，2025年将对该政策进行全面评估，结合评估情况研判2026年及以后年度是否延续实施。

第34个全国税收宣传月正式启动

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4月1日，以“税收·法治·公平”为主题的第34个全国税收宣传月活动拉开序幕。

在国家税务总局当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，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王道树介绍，本次宣传月旨在通过一个月的集中税收普法宣传，积极引导各类经营主体尊法学法守法用法，强化依法诚信自觉纳税观念，增强合规经营和风险防范意识，既促进税务部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又为纳税人着力营造法治公平的税收环境。

记者从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，本次宣传月不仅有“诚信纳税 法治同行”税收普法、面向重点群

体分类开展“引导合规经营”系列宣传活动，还有合规经营、诚信纳税正面典型宣传和涉税违法案件曝光及以案释法。

同时，本次宣传月还会推介高效便捷办税缴费措施。围绕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和“便民办税春风行动”、助力小微经营主体发展“春雨润苗”专项行动等，进一步向社会推介各项高效便捷办税缴费措施，更好支持各类经营主体合规经营、健康发展。

我国开展税收宣传月始于1992年。这一活动已成为纳税人缴费人自觉接受税法教育的重要课堂，也是社会各界主动了解税收、积极支持税收的重要载体。

前2个月我国服务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9.9%

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商务部1日发布数据显示，今年1至2月，我国服务进出口总额13095.6亿元，同比增长9.9%。

数据显示，1至2月，我国服务出口5495.8亿元，同比增长13%；服务进口7599.8亿元，同比增长7.8%。服务贸易逆差2104亿元，比上年同期减少83.3亿元。主要呈现以下特点：

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保持增长。1至2月，知识密集型服务进出口4766.5亿元，同比增长25%。其中，知识

密集型服务出口2857.3亿元，同比增长3.3%，其他商业服务、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出口规模较大，金额分别为1455.2亿元、1119亿元，增速分别为4.5%、6%；知识密集型服务进口1909.2亿元，同比增长1.4%。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顺差948.1亿元，比上年同期扩大63.8亿元。

旅行服务增长最快。1至2月，旅行服务继续保持高速增长，进出口达4098亿元，同比增长28.9%，为服务贸易第一大领域。其中，出口同比增长142.6%，进口同比增长21.1%。

“九天揽月——中国探月工程20年”展览举办

据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记者1日从国家航天局获悉，由该局探月与航天工程中心和中国国家博物馆共同主办的“九天揽月——中国探月工程20年”展览1日在中国国家博物馆对公众展出。本次展览包含全球首次对展展出月球正面、背面样品，上百件珍贵实物与图文史料首度集体亮相，是探月工程20年系列活动之一。

国家航天局相关负责人介绍，展览以“科技+科普、成就+文化”为主线，围绕工程历史背景、研制历程、主要成就、未来任务等，以实物实证与历史档案相结合的叙事方式，系统展示中国探月工程自2004年立

项以来，以“绕、落、回”三步走战略为引领，走出的一条高质量、高效益的月球探测之路。

从“嫦娥一号”开启中国深空探测篇章，到“嫦娥三号”携“玉兔号”月球车首次烙下中国月面印记，从突破月背中继通信技术架设地月“鹊桥”，到“嫦娥五号”携月壤凯旋……工程研制团队一条龙攻关攻坚，一张蓝图绘到底，一步步实现从“跟跑”“并跑”到部分“领跑”。

据介绍，作为探月工程20年系列活动的首站，本次展览为期2个月。后续，还将启动探月精神宣讲、全国巡展等系列活动。



莫让“封号圈”操弄“封号权”

□本报评论员 孙瑞荣

“在互联网‘打人’，打他们的号，把他们打服。”近日，一个隐匿在多个平台里的“封号圈”群体浮出水面。这一群体通过恶意举报，封禁他人账号，或获得快感，或敲诈牟利，或提高名气收徒获利。一些博主苦心经营，只因拒绝了“炸号者”充满威胁的转账要求，便看着账号莫名其妙地“没了”。

(据人民网)

“封号圈”，通常指通过捏造违规理由，对正常运营账号发起恶意举报，导致账号被封禁的一类群体。他们利用字母、谐音、更换话题关键词、转换平台等方式躲避监管，恶意“炸号”“点号”。

在流量经济方兴未艾的当下，某些短视频账号变现能力可观，已然高价值资产。然而，“封号圈”群体通过恶意举报封禁他人账号，不仅靠“空手套白狼”牟利，还以封别人账号为荣，拿封号恐吓他人，导致许多无辜用户的账号被封禁，心血付诸东流。

从曝光的案例看，职业封号号人手段非常简单粗暴：有的“移花接木”，利用抓包软件抓取与对方的聊天记录，再将聊天记录篡改成情色、暴力、诈骗等违规内容，然后向平台举报；有的“无中生有”，通过P图伪造违规聊天记录，随后伪装受害者进行恶意举报……对于被投诉的账号，平台通常都是先“封号停权”再说，这给了“封号圈”以可乘之机。

在健康的网络环境中，举报本是维护平台健康生态的有效手段，能及时清理违规内容和不良用户。但恶意举报者将规则扭曲利用，把举报用成了“网络私刑”。“封号圈”动不动恶意举报，不仅严重影响用户的上网环境，也是对网络生态的严峻挑战。“封号圈”之所以胡作非为主要是受利益驱动，一方面是利用了部分平台审核能力缺失、难辨证据真伪的现实，另一方面也是抓住了某些平台为了规避主体责任、连带责任而“宁可错杀不能错放”的心态。

一些博主苦心经营，只因拒绝了炸号者索要“保护费”，便只能眼睁睁看着被封号而无可奈何。维护清朗网络空间，遏制恶意封号的不良现象蔓延已刻不容缓。

平台作为第一责任人，应进一步优化举报和申诉机制，比如，引入更先进的技术手段，精准识别恶意举报；对举报内容进行严格审核，避免误封；同时，加大对违规行为的惩处力度，提高违规成本，让“封号圈”不敢肆意妄为。相关部门应当明确网络恶意举报的认定标准，细化伪造证据、恶意举报等行为的法律定义和构成要件，加大对恶意举报行为的处罚力度，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广大用户要增强自我保护意识，遇到恶意举报时要及时申诉，并保留相关证据，勇于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只有将“封号圈”群体连根拔起，才能更好地维护网络空间风清气正，保障数字时代的公民权益与网络秩序。